忠府办〔2023〕112号

忠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忠县创建“中国天然氧吧”

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县政府各部门：

《忠县创建“中国天然氧吧”工作方案》经县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按照各项职责分工，认真组织实施，确保2024年“中国天然氧吧”授牌忠县。

忠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12月13日

忠县创建“中国天然氧吧”工作方案

为深学笃用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推动挖掘高质量的生态旅游气候资源转化成生态产品价值，推进我县生态文明建设和美丽忠县建设，加强生态资源开发利用和保护，深入推进全域旅游，提升我县旅游品位，实现旅游产业转型升级，带动区域生态经济可持续发展贡献气候生态力量，着力提升人民群众生活质量，全面展示我县生态建设成果。根据《中国天然氧吧创建示范活动实施细则（2023年修订）》《中国天然氧吧评价技术规范（2023年修订）》文件要求，结合我县实际情况，特制定本方案。

一、目的意义

中国天然氧吧创建示范活动旨在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生态发展理念和国家生态文明发展战略,通过保护和利用高质量的生态旅游气候资源，倡导绿色、生态的生活理念，发展生态旅游、健康旅游，推动生态气候资源优势转化为产业优势。

为进一步挖掘我县优质生态气候资源，凸显生态文明建设成效，打造一块惠民有感、具有忠县辨识度的生态气候环境和气候康养旅游的“金”字招牌，建设“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和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加快推进长江国际黄金旅游带和打造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巴蜀文化旅游走廊建设新局面，提升全域旅游的影响力和吸引力，谱写忠县文旅高质量发展新篇章，推进新时代新征程新忠县建设的生动实践。

二、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学笃用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推动长江经济带发展座谈会讲话精神，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生态发展理念和国家生态文明发展战略，全面贯彻落实全国生态环境保护大会、美丽忠县建设大会精神，深入落实“1116”总体工作思路，扎实推进美丽忠县建设，建设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美丽新忠县。

三、总体目标

围绕《忠县文化旅游体育发展“十四五”规划》“加快建设文化强县，打造巴蜀文化旅游走廊重要节点，建成长江三峡国际黄金旅游带知名旅游目的地”目标定位，开展生态环境质量监测和“蓝天”“碧水”“净土”等生态环境保护修复，提升文化旅游服务水平，夯实“天然氧吧”生态旅游本底，高质量谋划编制忠县中国天然氧吧专项发展规划和实施方案，高水平创建“中国天然氧吧”，提升忠县文化旅游知名度。力争2024年“中国天然氧吧”称号授牌忠县。

四、工作任务

（一）夯实忠县生态环境本底

1. 健全生态环境监测体系。开展全县负（氧）离子含量分布普查，按照中国天然氧吧数据监测指南要求合理规划建设3个负氧离子站点。推进天气景观观赏点普查，建设2套气象景观观测站。全面评估气象监测站网布局，健全气象监测站网，推进气象要素和气象灾害监测精密度。（县气象局牵头，生态环境局、县文化旅游委、县林业局配合，完成时限：2023年12月）

2. 推进大气环境质量改善，保障环境空气质量优良天数稳定或增长。深化工业废气治理，交通、扬尘、生活等污染管控治理；实施“蓝天行动”，强化高炮、火箭等多种方式及时实施人工增雨作业，有效减少污染天气，确保城区空气质量优良天数长期稳定在340天以上，PM2.5年均浓度控制在35微克/立方米以内。（县生态环境局牵头，县气象局配合，完成时限：长期）

3. 推进水环境质量改善，提升国控出境水质质量。持续加强黄金河、汝溪河、东溪河等主要次级河流水环境整治，持续开展畜禽养殖、农村面源、城镇排水等污染源专项治理，确保长江干流及主要次级河流水质总体达到Ⅱ类标准。城市、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达标率100%。不发生重特大突发环境事件。（县生态环境局，完成时限：长期）

4. 深入实施河长制，提升“五水共治”能级。强化河长制，打好江河碧水保卫战，加强河湖自然岸线保护，有序推进中小河流治理，加大重大水利工程建设，推进水环境治理、水生态保护、水灾害防治。（县水利局，完成时限：长期）

5. 开展国土绿化提升行动，森林面积有效增长。提质建设“两岸青山·千里林带”，持续开展国土绿化行动和森林生态系统保护，推动国家储备林建设，推进城区绿化提升，保障全县58%森林覆盖率稳定并有所增长。（县林业局，完成时限：长期）

（二）提升全域旅游发展水平

6. 完善旅游交通体系，提升旅游交通便捷性。加强旅游交通设施建设，构建“快放慢游”交通体系。深化实施“城景通”“景景通”工程，持续推进交通干线与景区串联，加快乡村旅游道路建设，着力提高重要景区景点的通达性和便捷性。（县交通局，完成时限：长期）

7. 完善旅游要素体系，提升旅游接待能力。挖掘特色美食、厚植文化内涵，发展美食旅游，升级和培育一批美食示范店、美食街区，打造美食品牌；推进旅游住宿提档升级，建立完善星级酒店和旅游民宿互补的高品质旅游住宿体系；推进建立集旅游产品、旅游商品全渠道营销、旅游服务在线预订、旅游管理在线实时监控等功能的于一体的智慧旅游服务体系；加强旅游安全风险管控和防范机制建设，提升旅游接待能力。（县文化旅游委，完成时限：长期）

8. 发掘特色旅游资源，打造特色景区。开展全县旅游资源普查，用足“生态”和“文化”两个宝贝，因地制宜精心塑造石宝寨盆景特色小镇、中国柑橘城、皇华城考古遗址公园、独珠江村、㽏井沟风景名胜区、三峡港湾旅游度假区、三峡留城·忠州巷子、白公祠文博景区等特色景区。（县文化旅游委，完成时限：长期）

9. 丰富旅游特色产品和项目供给。加强非遗保护和传承。强化旅游路线整体塑造，注重文化内涵和游客体验，以线串点，培塑一日游、二日游、多日游及特色主题旅游线路。做靓红色旅游，升级乡村旅游，打造集观光、游览、采摘、休闲、养生、民俗体验的旅游产品。发展森林康养、避暑康养、文化康养、体育康养等特色康养旅游产品。（县文化旅游委，完成时限：长期）

（三）高质量谋划“中国天然氧吧”品牌转化

10. 编制中国天然氧吧发展专项规划和实施方案。参考《中国天然氧吧专项规划编制参考》，制定印发包含忠县未来五年（可适当展望10—15年）在区域负氧离子含量、绿化覆盖率、生物多样性、气候适应性设计、土壤保护与改良、水资源保护与利用、绿色出行与低碳发展、区域生态服务模式、区域产业升级、主要产业赋能亮点、绿色低碳循环发展体系建设、各产业联动发展、主要污染物排放控制、噪音与光污染控制和《“中国天然氧吧”评价技术规范（2023年修订）》明确要求的其他技术指标的《忠县“中国天然氧吧”发展规划》。在规划的基础上制定印发《忠县“中国天然氧吧”三年实施方案》。（县气象局牵头，县政府办公室、县生态环境局、县文化旅游委、县林业局、县交通局、县乡村振兴局等配合，完成时限：2024年2月）

（四）全力申报创建“中国天然氧吧”

11. 开展申报基础资料收集分析和申报书汇编。搜集气候、森林覆盖率、负（氧）离子、水质、环境空气质量等生态数据，交通、旅游配套、旅游资源、旅游特色项目（产品）、居民健康水平、生态荣誉等图文资料并评估分析，汇编中国天然氧吧申报书。（县气象局牵头，县政府办公室、县生态环境局、县水利局、县文化旅游委、县林业局、县交通局、县卫健委、县乡村振兴局等配合，完成时限：2024年5月）

12. 拍摄创建宣传片和制作创建工作汇报PPT。突出气候生态环境、旅游，全面展示忠县形象，拍摄制作创建宣传片。结合定稿申报材料，制作创建汇报PPT。（县气象局牵头，县融媒体中心配合，完成时限：2024年7月）

13. 筹备实地核查。编制中国天然氧吧实地核查工作组接待方案，做好实地核查汇报材料、检查材料，联络沟通实地核查参与单位、参与人员，做好实地核查工作。（县气象局牵头，县政府办公室、县生态环境局、县文化旅游委、县林业局、县交通局等配合，完成时限：2024年9月）

14. 推动创建。利用气象格点资料开展精细化特色气候资源评估，分析忠县特色气候生态资源潜势，编制《忠县特色气候资源评估报告》。总结创建中国天然氧吧建设所做工作，撰写《“中国天然氧吧”工作报告》。（县气象局牵头，县政府办公室、县生态环境局、县文化旅游委、县林业局、县交通局、县乡村振兴局等配合，完成时限：2024年9月）

15. 强化忠县“中国天然氧吧”宣传。参加中国天然氧吧产业发展大会并接受牌匾和证书以及各类气候生态品牌宣传推广活动。通过重庆气象在影视、网站、微信、微博、APP各方面渠道进行宣传。（县政府办公室、县气象局，完成时限：长期）

（四）全面落实忠县中国天然氧吧建设三年实施方案

16. 全面落实中国天然氧吧建设三年实施方案，迎接三年复查。强化生态环境质量监测数据监测和设施维护，按照印发的《忠县“中国天然氧吧”三年实施方案》，逐项落实各项任务，迎接中国天然氧吧三年复查。（县文化旅游委、县生态环境局、县文旅委、县林业局、县交通局、县乡村振兴局、气象局，完成时限：2025—2027年）

五、保障措施

（一）强化组织保障。成立忠县创建“中国天然氧吧”工作领导小组，由县政府分管副县长任组长，县气象局、县文化旅游委主要负责人任副组长，县财政局、县规划自然资源局、县生态环境局、县交通局、县水利局、县农业农村委、县卫生健康委、县林业局、县乡村振兴局、县融媒体中心等单位分管负责人为领导小组成员，按照职责分工开展各项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县气象局，办公室主任由县气象局主要领导兼任，负责做好“中国天然氧吧”创建日常组织协调工作。

（二）强化经费保障。落实创建工作所需经费，推动创建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三）强化监督落实。建立中国天然氧吧创建进度明细表，领导小组办公室定期开展进度落实情况。

抄送：县纪委监委，县委办公室，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县政协办公室，

县检察院，县人武部。